

「一千二百名病者每年付給計劃生育組織的教士輔導服務約二十萬美元，平均每人每次付二十五美元，正是無本生利。另一項類似的服務；有問題的受孕諮詢服務，本年內安排了二萬位女士接受墮胎，全年獲得五十萬美元的收入。」

為何路易·森瑪喜路夫人成立這組織？

讓我們聽她的解釋：

「讓孩子遭人遺棄的環境必須改變。除非各人都為改善環境的態度去工作，否則對於各人贊同或反對墮胎的可靠性，頗值得懷疑。」

「容許一位女子墮胎，尤其是少女，徒然治標不治本。這些少女可能是因為想解脫父母的壓迫，或者對愛感到失望所致。心理學家說，大部份的婦人是蓄意懷孕的，或者他們自己也不察覺到。這些人必會重蹈覆轍，我們曾受理過一位少女，母親已安排了兩次墮胎的機會給她，她再次懷孕，並到出生權維護會求助，因為她希望得到一個孩子。」

「如果一個婦女向人承認自己的孩子，她已認識自己對性生活的責任。並且通過性的交往，她可以創造另一個生命。」

如果母親想把孩子送出給別人領養，他們是否可以找到好的戶主？

這是非常肯定的。由於紐約及其他各州地方，容許墮胎，形成了草率處理領養嬰兒的事宜。有許多代辦領養機構已停止接受沒有嬰兒的夫婦的申請書，有些留產院亦已關門。

美國與加拿大已幾乎停止領養嬰兒的服務，這包括有缺陷的和混血的嬰兒。現有成千上萬合格的夫婦希望領養嬰兒，但他們都不獲准領養該等嬰兒。

有些夫婦不獲准領養嬰兒，因為他們的經濟問題不大好。有些願意領養有缺陷的或者是少數民族中的嬰兒，現在則可以申請領養補助金（有七個州實施此計劃）以幫助他們養育一位孩子。